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12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行政大樓三樓第三會議室

主席：楊靜瑩主任委員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紀錄：曾家盈

一、主席致詞：略。

二、業務報告：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核給 70 位同學，共 47 萬 1,500 元；本校勤學獎助學金核給 21 位同學，共 42 萬元。

(二)土環系於去(113)年 12 月 26 日系務會議通過「國立中興大學黃盤銘教授獎助學金授予辦法」修正案如附件 1，並送本委員會備查。

三、提案討論：

提案一：關於國立中興大學林萬年先生獎學金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請審查。

說明：

一、依應用經濟學系 113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紀錄辦理(附件 2-1)。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與原辦法如附件 2-2，修訂通過後實施。

決議：修正通過。

國立中興大學林萬年先生獎學金辦法

91.12.13 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

102.01.18 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

103.01.13 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

107.12.27 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

108.12.26 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

114.06.12 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

一、應經系（原農經系）系友林萬年先生，經營事業有成，為回饋母校並鼓勵其學弟妹努力向學，累計捐贈新台幣伍佰零參萬元做為獎學基金，以其每年所生利息充為每年獎學金，特訂定本辦法。

二、本獎學金核給對象為國立中興大學應經系大學部學生及本校馬來西亞大學部僑生。

三、本獎學金之保管存放，由國立中興大學學務處會同主計室及總務處等有關單位辦理。

四、本獎學金之審核由本校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委員會辦理。

五、金額每名壹萬元，名額視孳息收入多寡，按應經系學生、僑生五比一的原則定之。

六、甄選辦法：前一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八十分以上及操行成績八十五分以上。未受公費待遇及未領受其他獎學金。

七、申請手續：繳交前學年度學業、操行成績單一份。申請日期另行公告。

(一)應經系大學部學生繳交前學年度學業、操行成績單一份於申請期間送至應經系辦公室。

(二)本校馬來西亞大學部僑生繳交前學年度學業、操行成績單一份於申請期間送至生輔組。

八、學生獲獎紀錄永久保存，申請資料則保存 1 年。

九、本辦法經本校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校勤學獎助學金申請學生名單案，請審查。

說明：

一、本項獎助學金每學年提供大學部 50 位與研究所 25 位名額，每名 2 萬元，第 1 學期已核給大學部 15 位與研究所 6 位名額，故第 2 學期剩餘名額為大學部 35 位與研究所 19 位名額。

二、本次大學部申請學生有 10 名，初審合格為 10 名；研究所申請學生 6 名，初審合格為 6 名。本學期共計 16 名學生提出申請，初審合格計 16 名，名單如附件 3。

決議：本學期共計 16 名學生獲獎，每名 2 萬元，共核給 32 萬元。

國立中興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清寒勤學獎助學金獲獎名單

序號	系級	姓名	金額	序號	系級	姓名	金額
1	財金一	王○婷	20,000 元	9	應數四	林○彧	20,000 元
2	景觀一	許○儀	20,000 元	10	電機四	林○君	20,000 元
3	進外文二	陳○恩	20,000 元	11	園藝碩一	陳○恬	20,000 元
4	生科二	葉○瑄	20,000 元	12	園藝碩一	莊○宇	20,000 元
5	森林三	朱○偉	20,000 元	13	化學碩一	林○宸	20,000 元
6	生管三	鄭○瑀	20,000 元	14	化學碩一	江○榕	20,000 元
7	生機四	劉○慶	20,000 元	15	材料碩一	簡○弘	20,000 元
8	創經四	王○欣	20,000 元	16	微衛碩二	陳○勝	20,000 元

提案三：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校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申請學生名單案，請審查。

說 明：

一、本次申請學生共 197 名，本組初審合格名單共計 182 名，不合格原因為領取其他獎助學金，名單詳如附件 4。

(一)孳息符合頒贈者為：薛克旋教授紀念獎助學金及校友張慧高女士紀念獎助學金，獎助學金名額為 1 萬元 3 名及 2 萬元 26 名，共 29 名。

(二)本金符合頒贈者為：易希道教授紀念獎助學金、李自發先生與李戴蘭花女士紀念獎助學金及員生消費合作社獎助學金，獎助學金名額分別為 5 千元 6 名、2 萬元 3 名及 1 萬元 10 名，共 19 名。

二、若該獎助學金初審合格名單超過名額，擬增加備取 1~2 名，如學生在本學期結束前欲領取其他更高額獎學金而放棄本獎助學金時，由承辦單位辦理遞補作業。

決 議：本學期共計 48 名學生獲獎，共核給 74 萬元。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獲獎名單

獎助學金名稱	系級	姓名	金額(元)
易希道教授紀念獎助學金	生科一	朱○樺	5,000
	生科三	鄭○孜	5,000
	分生碩一	潘○婷	5,000
	分生碩一	謝○翰	5,000
	分生碩二	丁○主	5,000
	分生碩二	張○睿	5,000
薛克旋教授紀念獎助學金	中文一	陳○	10,000
	獸醫四	鍾○	10,000
	財金一	王○婷	10,000
校友張慧高女士紀念獎助學金	法律三	曾○騷	20,000
	應經一	吳○妍	20,000
	資管二	方○云	20,000
	外文三	謝○貞	20,000
	生管四	何○修	20,000
	植病一	張○怡	20,000
	獸醫三	莊○文	20,000
	應數二	陳○瑋	20,000
	園藝三	李○庭	20,000
	昆蟲一	李○楨	20,000
	文創二	黃○菁	20,000

獎助學金名稱	系級	姓名	金額(元)
校友張慧高女士紀念獎助學金	機械碩一	劉○儒	20,000
	資工碩二	林○雁	20,000
	電機四	謝○獻	20,000
	生技四	賴○為	20,000
	會計四	謝○君	20,000
	獸醫五	謝○育	20,000
	應經二	鄭○真	20,000
	獸醫五	游○瑜	20,000
	應經二	鄭○蓁	20,000
	企管二	許○誼	20,000
	中文二	賴○穎	20,000
	精密碩一	郭○均	20,000
	機械一	黃○翊	20,000
	精密碩一	張○維	20,000
	行銷二	李○翰	20,000
李自發先生與李戴蘭花女士 紀念獎助學金	植病一	張○怡	20,000
	食生三	根○妮	20,000
	文創四	林○希	20,000
員生消費合作社獎助學金	行銷三	許○菱	10,000
	企管三	張○毓	10,000
	智創二	黃○筠	10,000
	土環四	劉○欣	10,000
	中文三	黎○雲	10,000
	動科四	蕭○容	10,000
	森林三	王○雯	10,000
	物理一	陳○霖	10,000
	中文三	李○筑	10,000
	歷史四	許○謙	10,000

四、臨時動議：

提案：關於本校國立中興大學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審查作業要點第四點條文修正案，請審查。

說明：擬新增申請者為家境清寒、遭逢重大事故或特殊狀況者不受限班排名較高者為優先之原則，以委員之共識決為依據。

決議：修正通過。

國立中興大學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審查作業要點

111.12.28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訂定

114.06.12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

- 一、本審查作業要點係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組織章程訂定。
- 二、本會所管理各界捐助之獎助學金主要獎助本校優秀或清寒學生，並負責獎學金之審查核給事宜，每學期開委員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三、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如由系所推薦獲獎名單，則依系所推薦順序核定獲獎者。
- 四、獎助學金辦法已規定獲獎優先順序者，從其規定。未明訂獲獎優先順序者，依下列原則審查。
 - (一) 獎助學金辦法已明訂家境清寒條件者，以符合教育部經濟不利學生資格為優先，依序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
 - (二) 獎助學金辦法未明訂家境清寒條件者，則以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班排名較高者為優先。
 - (三) 若申請者為遭逢重大事故或特殊狀況，以委員之共識決為依據。
- 五、本審查作業要點經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五、散會：11 時 15 分